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4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3445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峰环境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盈峰环境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盈峰环境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盈峰环境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盈峰环境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盈峰环境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盈峰环境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边珊珊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翠娟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权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58号文）核准，本公司向深圳市权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行14,681,058股股份、向深圳市安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行7,221,665股股份、向太海联股权投资江阴有限公司发行32,055,215股股份、向江阴福奥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行10,685,071股股份、向上海和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971,369股股份、向Zara Green Hong Kong Limited发行48,737,556股股份、向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5,337,423股股份、向深圳市瑞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112,474股股份，用于购买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星科技公司）价值为13.18亿元的77.55%股权，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78元。同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456,031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78元，共计募集资金42,500.00万元，坐扣财务顾问费1,2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1,3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56.4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0,143.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386号）。

2. 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8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3,856,97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53元，共计募集资金63,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98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1,01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印刷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16.6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0,913.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17号）。

3. 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34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017,997,382股股份、向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399,214,659股股份、向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310,423,813股股份、向广州粤民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79,842,931股股份、向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68,830,113股股份、向宁波盈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0,913,514股股份、向宁波中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0,141,033股股份、向宁波联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8,709,849股股份，用于购买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环境公司）价值为152.50亿元的100%股权，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4元。上述股份发行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433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1. 2015年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362369594745	16,660.38		2018年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85070154740015152	16,503.43		2018年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1211022029200047155	8,136.19		2018年已销户

合 计		41,300.00		
-----	--	-----------	--	--

2. 2017 年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虞支行	359773670947	10,018.00		2019 年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85070078801500000068	22,000.00		2019 年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分行营业部	755901705210606	23,000.00		2019 年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上虞支行	8110801013801280120	6,000.00		2019 年已销户
合 计		61,018.0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于 2019 年度发生变更。公司于 2018 年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联环境公司 100% 股权，收购完成后，环卫装备及环卫服务一体化业务成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为聚焦核心主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决定终止原有的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到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和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项目，并将剩余全部募集资金共计 17,807.8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变更金额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9.23%，该变更事项公司已于 2019 年度进行公告，公告文号：2019-036 号和 2019-037 号。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无差异。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系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将尚未完成投入的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和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账户累计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全部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对外转让。2015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收购宇星科技公司 22.45% 股权及宇星科技公司研发及运营费用，2019 年 8 月公司已经对外转让宇星科技公司全部股权。上述项目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1、2。

2017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已经对外转让。2017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的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和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研发项目由宇星科技公司实施，2019 年 8 月公司已经对外转让宇星科技公司全部股权。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毕，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1、2。

宇星科技公司原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公司于 2019 年 1 月进行内部组织架构调整，将宇星科技公司 100% 股权以评估价值为基础，作价 15.81 亿元出售给原全资子公司浙江上风风能有限公司，转让价款分三期支付（2019 年 9 月 15 日前支付第一笔 10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二笔 2 亿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三笔 3.81 亿元），本次处置产生收益 8,611.02 万元。2019 年 8 月 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将原全资子公司浙江上风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风风能公司）100% 股权转让给绍兴盈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上风风能公司评估值为-1,831.15 万元，交易价格为 1,000 万元，本次处置产生收益 4,099.96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上风风能公司股权转让款 1,000 万元，已经收到宇星科技公司股权转让第一期价款 10.00 亿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宇星科技公司研发及运营费用与公司整体绩效相关，缓解了宇星科技公司资金压力，促进了研发能力提升，但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研发项目与公司整体绩效相关，促进了研发能力提升，但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但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建设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 20%，主要原因系：

1. 项目实际运营中，根据设备及其他类支出的经济使用寿命相应缩短了折旧摊销年限，导致运营初期摊销成本提升，同时由于环保标准提高导致日常运营成本及人工支出较大提升；

2. 由于受项目实施当地财政预算影响，垃圾处理单价尚未调价，低于预测值，同时垃圾焚烧产生的电量较预期亦有所降低；

3. 由于项目建设期存在较大的增值税留抵税额，导致在运营初期未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使得来源于增值税即征即退的其他收益金额较预期值有较大差异。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5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向深圳市权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681,058 股、向深圳市安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221,665 股、向太海联股权投资江阴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055,215 股、向江阴福奥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685,071 股、向上海和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71,369 股、向 Zara Green Hong Kong Limited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737,556 股、向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337,423 股、向深圳市瑞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112,474 股并支付现金 38,163.81 万元购买宇星科技公司 100% 股权，同时，向特定投资者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996,82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78 元）、向何剑锋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039,989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78 元）、向佛山市顺德区和风聚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51,738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78 元），向深圳市兴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67,484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78 元）募集配套资金。

1. 权属变更情况

2015 年 9 月 15 日，宇星科技公司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将 100% 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

2.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5. 12. 31	2016. 12. 31	2017. 12. 31
资产总额	252, 786. 44	221, 038. 15	298, 585. 22
负债总额	70, 709. 79	36, 450. 15	114, 976. 51
净资产	182, 076. 65	184, 588. 00	183, 608. 71

(续上表)

项目	2018. 12. 31	2019. 8. 31[注]
资产总额	307, 847. 40	315, 377. 97
负债总额	162, 334. 58	226, 798. 76
净资产	145, 512. 81	88, 579. 21

[注]：因 2019 年 8 月公司已经对外转让宇星科技公司全部股权，表中财务数据列示至 2019 年 8 月。

3. 效益贡献情况

公司认购的资产业绩承诺期内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 712. 79	17, 238. 05	23, 191. 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 501. 42	15, 870. 08	22, 067. 52

4. 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注]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承诺净利润	12, 000. 00	15, 600. 00	21, 000. 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 712. 79	17, 238. 05	23, 191. 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 501. 42	15, 870. 08	22, 067. 52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是	是	是

[注]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

(二) 2018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4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1, 017, 997, 382 股股份、向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399,214,659 股股份、向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310,423,813 股股份、向广州粤民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79,842,931 股股份、向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8,830,113 股股份、向宁波盈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0,913,514 股股份、向宁波中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0,141,033 股股份、向宁波联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8,709,849 股股份，用于购买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价值为 152.50 亿元的 100% 股权，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64 元。上述股份发行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433 号）。

1. 权属变更情况

2018 年 11 月 23 日，中联环境公司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将 100% 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

2.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9.12.31
资产总额	1,012,366.21	1,146,257.45
负债总额	605,290.75	604,899.94
归母净资产	405,055.94	537,307.84

3. 效益贡献情况

公司认购的资产经营状况良好，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365.73	132,13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511.96	126,402.45

4. 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注]	2018 年	2019 年
承诺净利润	99,700.00	12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365.73	132,13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 511. 96	126, 402. 45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是	是

[注]：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18,296.91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45.57%）用于补充公司与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计算。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16,2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与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计算。2017 年 6 月 15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7,500 万元人民币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将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额 8,7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7,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额 7,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27,000.00 万元，其中使用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使用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7 月 9 日，公司归还人民币 7,000.00 万元至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归还人民币 5,000.00 万元至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12 月 6 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15,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决定终止原有的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到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和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项目，并将剩余全部募集资金共计 17,807.86 万元（含暂时用于补流的 1.5 亿元募集资金及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等）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结余。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621,057.1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621,274.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7,807.8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1.10%						2015 年：8,698.58				
						2016 年：9,823.36				
						2017 年：16,554.86				
						2018 年：1,565,655.91				
						2019 年：17,807.8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2.45% 股权	收购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2.45% 股权	38,163.81	38,163.81	35,430.14	38,163.81	38,163.81	35,430.14 [注 1]	61,416.29	2015 年 9 月
2	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研发及运营费用	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研发及运营费用	1,979.71	1,979.71	1,979.71	1,979.71	1,979.71	1,979.71		2015 年 11 月

	小计		40,143.52	40,143.52	37,409.85	40,143.52	40,143.52	37,409.85		
1	建设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建设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018年4月
2	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	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	23,000.00	23,000.00	10,090.86	23,000.00	23,000.00	10,090.86	-12,909.14[注2]	
3	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研发	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研发	6,000.00	6,000.00	1,214.00	6,000.00	6,000.00	1,214.00	-4,786.00[注2]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27,825.86	12,000.00	12,000.00	27,825.86	15,825.86[注3]	
	小计		63,000.00	63,000.00	61,130.72	63,000.00	63,000.00	61,130.72		
1	收购中联环境公司100%股权	收购中联环境公司100%股权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2018年12月
	小计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1,520,000.00		
	合计		1,623,143.52	1,623,143.52	1,618,540.57	1,623,143.52	1,623,143.52	1,618,540.57		

[注1]:由于宇星科技公司原股东股权转让相应税费2,733.67万元由本公司代扣代缴,故相应抵减应付股权转让款。抵减后,收购宇星科技公司22.45%股权转让款已结清。

[注2]:见: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之说明

[注3]: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包括支付的承销保荐费1,982.00万元,剔除此项本期补流金额为17,807.86万元,即变更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收购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2.45% 股权	不适用	业绩承诺期累计净利润 48,600.00	22,067.52	7,708.13	2,269.14 [注 1]	61,456.64	是
2	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研发及运营费用	不适用	不单独产生效益					不适用
3	建设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00.00	达产后每年净利润 2,400.00		-103.46	140.86	37.40	否[注 2]
4	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净利润 5,932.00					[注 3]
5	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研发	不适用	不单独产生效益					不适用
6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单独产生效益					不适用
7	收购中联环境公司 100% 股权	不适用	业绩承诺期累计净利润 372,200.00		110,511.96	126,402.45	236,914.41	是

[注 1]: 2019 年 8 月公司已经出售宇星科技公司全部股权，表中数据系 2019 年 1-8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注 2]: 见六（三）之说明

[注 3]: 截至该项目终止执行期尚未建成达产，故未实现预计效益。